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4-02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742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6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3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5月24日（星期五）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24 日 15: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 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六)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7日（星期五）。

(七)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4年5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会议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会议还将听取2023年度总

裁工作报告。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1.00、提案3.00-6.00已经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2.00-5.00已经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公司监事会八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4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监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7）《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提案3.00、提案6.0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23日9:00至12:00，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手续：

1. 现场登记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模版详见附件二）、授权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授权股东的股票账户卡或有效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或者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办理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应当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模版详见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股东的股票账户卡或者有效持股凭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 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并确保合格资料在登记时

间2024年5月23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登记地点或电子邮箱，建议在发出信函、电子邮件后通过电话告知公司本次会议指定联系人。

(五) 在规定登记时间内办理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当日（即2024年5月24日）14:30至15:00，携带相关证件到会议现场办理入场查验手续。

(六)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83684138；电子邮箱：ir@sec.com.cn；传真：0755-83684128；联系人：施诗。

(七) 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二十次会议决议；

(二) 2024年4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27。

投票简称：深能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6.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设置总议案，提案编码100代表总议案。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5月2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5月24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单位盖章）：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书的剪报、复印、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